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 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
- (2) 负责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备案审查，组织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 (3)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区人民政府执法部门依法行政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 (4) 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监督人民调解、行政调解、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 (5) 指导、监督、管理社区矫正和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 (6) 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 (7) 指导、监督司法行政队伍建设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负责本系统的宣传、干部培训工作；
- (8) 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司法局 2024 年度，实有人数 58 人，其中：在职人员 58 人，减少 3 人；离休人员 0 人，较上年无变化；退休人员 0 人，较上年无变化。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司法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6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依法行政、安置帮教、社区矫正、人民调解、基层办。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1,360.2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344.7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5.49 万元。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1,360.2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331.98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8.25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32.29 万元，增长 2.43%，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增加市司法局下拨“天山枫桥”综合法务区建设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344.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02.23 万元，占 96.84%；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42.51 万元，占 3.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1,331.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9.69 万元，占 87.82%；项目支出 162.29 万元，占 12.1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08.64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41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302.2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308.64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41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302.23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5.08 万元，下降 0.39%，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长聘人员减少，长聘人员工资福利经费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334.37 万元，决算数 1,308.6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93%，主要原因

是：本年实际发放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小于年初预算安排金额。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02.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77%。与上年相比，减少 5.08 万元，下降 0.39%，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长聘人员减少，长聘人员工资福利经费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334.37 万元，决算数 1,302.23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2.41%，主要原因是：本年实际发放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小于年初预算安排金额。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1,155.90 万元，占 88.76%。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6.34 万元，占 11.2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641.4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1.13 万元，增长 8.66%，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人员工资调增，基础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人员经费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381.95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76.59 万元，下降 16.70%，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长聘人员减少，长聘人员工资福利经费减少。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32.5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4.18 万元，增长 11.98%，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46.3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3.23 万元，增长 41.93%，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人员社保基数调增，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7.03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
原因是：单位本年一次性职业年金缴费较上年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69.69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 1,144.48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
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和住
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25.21 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
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和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
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
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
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47 万元，比上年减
少 11.58 万元，下降 82.42%，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车辆燃
油费及维修维护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
年度与上年度均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维护费支出 2.47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减少 11.58 万
元，下降 82.42%，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车辆燃油费及维修
维护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
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无公务接
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4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维修维护费、燃油费、保险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8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8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47 万元，决算数 2.4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47 万元，决算数 2.4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司法局单位（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2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12 万元，下降 37.49%，主要原因是：本年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等经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3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6.33%。

(三) 固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18 辆，价值 199.59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日常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1,360.23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1,331.98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2 个，全年预算数 100.97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0.97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所有项目提前做好规划、审核及监督检查等工作，使项目管理及资金使用工作更加规范和严谨。做好调查及项目防范工作；二是严格坚持先做事、后验收、再拨付的原则，杜绝了资金被挤占和挪用现象的发生，跟踪检查到位。财政、纪检、监察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在监督环节上，实行关口前移，从事后监督管理转向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稽核相结合的监督制度上来，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尽量早发现问题，早解决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相关绩效管理方面专业知识的系统性学习有待加强。各项指标的设置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在绩效自评过程中，由于部

分人员缺乏相关绩效管理专业知识，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影响评价质量；二是因轮岗、调动等因素使我单位绩效工作人员流动频繁，造成工作衔接不到位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组织第三方开展绩效管理工作培训，进一步夯实业务基础，提高我单位绩效人员水平；二是进一步规范项目建设的程序。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各相关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三是进一步完善项目评价过程中有关数据和资料的收集、整理、审核及分析。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四是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总结经验查找问题，抓紧研究制定更全面更完善的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结合食品安全考核建立绩效工作考核制度，加大全局对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学习力度，让“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深入工作每个环节。具体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部门评价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 位）名称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司法局						
部门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1,337.35	1,360.23	1,331.98	10	97.92%	9.79
	其中:上级资 金（万元）	129.00	129.00	129.00	-	-	-
	本级资金（万 元）	1,123.07	1,145.95	1,117.70	-	-	-
	其他资金（万 元）	85.28	85.28	85.28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执行自治区、市及区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规章；编制全区司法行政的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和监督实施；同时做好两类人员管理工作，做好行政复议案件的审结工作，做好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普法宣法等工作；管理指导15个司法所开展相关司法工作，认真办理政府案件，完成15个司法所资金保障工作，稳步提升沙区司法行政系统各项工作。			截止2024年底我单位完成8492件人民调解案件数通过人民调解及时化解纠纷，降低法院诉讼案件数量，缓解司法资源压力，同时减少信访案件，行政复议案件审结率、安置帮教人员服务管理覆盖率、社区矫正人员管理覆盖率、律师顾问覆盖率均达到100%。通过就业安置、心理疏导、动态跟踪等措施，切断“犯罪-监禁-再犯罪”的恶性循环，尤其对青少年、短刑期人员效果显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 指标值	分值权重	得分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 数	>=6000件	上级工作要求	8492件	18	18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 审结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8	18
	安置帮教人员 服务管理覆盖 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8	18
	社区矫正人员 管理覆盖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8	18
	律师顾问覆盖 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8	18
	总分				100	99.7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51	42.73	42.73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51	42.73	42.73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各类司法行政业务，管理社区矫正人员数 211 人以上，管理安置帮教人员数 1324 人，法律援助案件数 581 件以上，人民调解成功率 99.9% 以上，人民调解当事人满意度 95% 以上，行政复议案件结案率 100%，采购制服一批，加强人员管理，树立司法行政机关良好形象，保障司法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促进辖区社会稳定。			该项目总预算 42.73 万元，截止 24 年底该项目已全部完成。主要用于开展各类司法行政业务，管理社区矫正人员数 211 人以上，管理安置帮教人员数 1324 人，法律援助案件数 581 件。通过此项目开展保障司法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促进辖区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人员管理数	>=211 人	=211 人	5	5	
			管理安置帮教人员数	>=1324 人	=1324 人	5	5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数	>=581 件	=581 件	5	5	
			装备服装购买批次	=1 批	=1 批	5	5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审结率	=100%	=100%	5	5	
			人民调解案件成功率	>=99.90%	=99.9%	5	5	
			装备服装采购合格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装备服装采购按时完成率	>=98%	=98%	5	5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司法各项业务工作有序开展	稳步提升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人民调解当事人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 0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当年预算绩效评价项目有1个涉密项目，涉及全年预算数58.24万元，全年执行数58.24万元，未公开绩效自评表原因：涉密项目不公开项目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

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